

附表3

督办单统计表

统计截止时间：2022年7月31日

序号	督办单位	督办单号	内容	承办单位	发督办单时间	办结时间	办理情况	备注
1	县督办	1	在工业园区泰康药业门口跨三二支沟桥下游沟道左岸有生活污水直排口向三二支沟长期直排污水，造成沟道水质污染，并有臭味。	环保局、工业园区管委会	1月18日	1月25日	已办结	
2	县督办	2	县长办2022年1月17日对三二支沟进行排查时发现，在三二支沟前农段左岸前农4队扬水站南30米处，有鱼池经排水沟道将鱼池污水直排入沟道内，直接造成沟道水质污染。	环保局、农业农村局	1月18日	立查立改	已办结	
3	县督办	3	循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直排造成三排水体污染	环保局	1月18日	立整立改	已办结	
4	县督办	4	黄河河道管理范围内，头闸镇万亩生态林建有1处林场管理用房，总占地面积约60平方米。	头闸镇	2月8日	3月20日	2月16日已办结	
5	县督办	5	市长办在对黄河平罗段无人机巡测发现18处“四乱”问题。主要为：1.河道管理范围内存在垃圾堆积；2.有养殖围栏、圈舍；3.种植看护房等违建乱建。	沿河七乡镇、自然资源局	2月9日	2月28日	已办结	
6	县督办	6	依法清理整治在黄河非法取水，造成黄河水资源安全；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乱建取水设施，破坏黄河防洪坝等防洪设施，严重影响黄河防洪安全及六倾地1-3队村庄安全；	高仁乡	4月27日	5月13日	已办结	
7	县督办	7	三二支沟太西园泰康药业门口段右岸，垃圾堆积，市级河湖巡查通报	平罗工业园区	5月7日	5月13日	已办结	
8	县督办	8	第三排水沟，河道管理范围内有村民乱建、乱占沟道“四乱”问题，影响河道行洪安全	城关镇	5月17日	5月25日	已办结	
9	县督办	9	在三排姚伏段右岸红星渠南侧，鱼池经营者万自军违规在三排沟道管理范围内建管理房、私自开挖破坏沟堤建引水管涵，严重影响沟道安全。	姚伏镇	6月7日	6月14日	已办结	
10	县督办	10	对三排高庄幸福段右岸岸路、岸坡应抽引水被冲刷坍塌造成的沟道、农业生产通行安全隐患及时消除，确保沟道、道路通行安全	高庄乡	7月4日	7月9日	已办结	